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彭开盛、谢吉平、陈照华、徐行国、顾军、刘鹏、同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权，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201 号）；2025 年 11 月 7 日收到深交所《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3002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披露了《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收到深交所的通知，因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规定，深交所对公司本次重组中止审核。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已完成对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的更新等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

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相关公告。公司已向深交所提交恢复审核的申请文件，并于2026年5月27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同意恢复审核本次交易事项的通知。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